

长沙市配合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工作简报

2020年第9期 总第9期

长沙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4日

目 录

【工作要闻】

- 1.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罗海艳赴宁乡市调研督导
- 2.督察组现场一组深入长沙县和长沙经开区开展督察工作
- 3.督察组现场二组深入开福区开展督察工作
- 4.督察组现场二组深入长沙高新区开展督察工作
- 5.湖南湘江新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件进行现场核查督办

6.长沙高新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件进行现场核查督办

7.市综合协调组副组长潘胜强赴长沙县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交办 206 件信访举报件 4 件交办件 2 件督办件

【区县动态】

1.岳麓区召开四大家联席工作会议 强调要配合做好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

2.开福区召开配合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投诉工作调度会

3.雨花区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件办理工作

4.浏阳市召开市委月工作碰头会 研究部署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整改快讯】

【工作要闻】

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罗海艳 赴宁乡市调研督导

11月3日下午，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罗海艳赴宁乡市调研督导。长沙市政协副主席朱建军、宁乡经开区党工委书记、宁乡市委书记于新凡，督察组总协调人周其伟、长沙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卢兴映、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潘胜强等领导陪同调研。



11月3日，督察组罗海艳组长赴宁乡市调研督导。

海艳组长一行先后来到宁乡市道林镇鑫星村、灰汤镇、宁乡经开区湖南绿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行调研督导。

在道林镇鑫星村，海艳组长仔细了解了原耐火材料厂因乱采乱挖耐火泥造成生态破坏的情况；在灰汤镇宁南村，了解了黄氏集丰建材有限公司非法洗砂问题整改工作的推进情况；在湖南绿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海艳组长详细了解了企业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和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电子危废物深度处理、贵金属再生利用、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研究等方面的业务，并检查了企业环保设施设备的运行情况。

海艳组长指出，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要以思想自觉来促进行动自觉，更好地将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期盼。企业要切实扛起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大生态环境保护设施设备的投入力度，不断改进生产工艺，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要坚持走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之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督察组现场一组深入长沙县和长沙经开区 开展督察工作

11月3日，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现场一组下沉长沙县和长沙经开区开展督察工作。



11月3日，督察组现场一组在星沙自来水厂开展督察工作。

督察组现场一组检查了星沙自来水厂、经开区城北污水处理厂、黄花自来水厂的运行情况。在星沙自来水厂检查时，现场查看水厂氯库，要求该厂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在经开区城北污水处理厂检查时，现场调阅了企业环评批复、环评验收资料以及设计合同和设计图纸等相关资料，查看了污泥碳化项目；在黄花自来水厂检查时，现场查看了水厂氯库，要求该厂强化安全生产意识。

督察组现场二组深入开福区开展督察工作

11月2日下午，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现场二组继续分两组下沉开福区开展督察工作。

督察组现场二组现场核查了开福区捞刀河街道白霞村小作坊制药厂排污、开福区渣土消纳能力不足等问题，并到苏托垅污水处理厂进行了检查。在捞刀河街道白霞村小作坊制药厂核查时，了解到该制药厂已关停并搬迁，现场留存有部分废弃油漆桶、空塑料瓶、空医用药瓶，已安排人员尽快联系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置；在开福区渣土消纳场核查时，了解到该消纳场已覆绿；在苏托垅污水处理厂检查时，要求企业夜间正常启动设备进行污水处理，并加速推进设备改造升级和平台系统建设。

督察组现场二组还到福元中路66号长沙市第一垃圾中转站、福元中路的餐厨垃圾处理厂、马栏山砂石搅拌站等地进行了现场核查。

督察组现场二组深入长沙高新区开展督察工作

11月3日，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现场二组深入长沙高新区开展督察工作。

督察组现场二组现场核查了长沙高新区白马街道廖家坪村清山路附近水土流失的问题、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综合整治

情况，并到雷锋水质净化厂、梅溪湖水质净化厂配套人工湿地项目、中西部建设混凝土搅拌站、原长沙铬盐厂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现场进行检查。

督察组现场二组充分肯定了长沙高新区 2018 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特别是通过重新选址、新建水平式垃圾站等方式彻底解决了奥林匹克花园垃圾站气味扰民问题；在现场检查“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综合整治情况”问题时，对湖南晶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龙星行 4S 店 3 家单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效果表示认可；实地查看了涉外经济学院管网改造成果，认为排水管网整改彻底，效果明显。

督察组现场二组强调，长沙高新区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应注意建筑工地施工扬尘管控，进一步严格落实建设项目“8 个 100%”的要求。同时要求雷锋水质净化厂做好进、出口在线设备数据的采集联网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湖南湘江新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件进行现场核查督办

11 月 2 日上午，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朱春光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南山地产白鹤天池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新区、岳麓区相关人员参加现场核查。

朱春光在南山地产白鹤天池项目现场了解了项目用地规划及工程进展情况，核查了行政审批手续办理及实际开发建设情况。朱春光强调，属地政府和建设单位要高度重视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的问题，建设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迅速制定方案，加快整改进度，在后续的四期工程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交办问题彻底整改到位。

长沙高新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件进行现场核查督办

11月2日下午，长沙高新区党工委书记周庆年现场督导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落实情况，重点查看了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保利麓谷林语垃圾站噪音、臭味扰民”“白马街道洗涤厂长期违法烧板柴、违法排放废水”等问题。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陈大庆等领导陪同核查督办。

周庆年一行首先来到保利麓谷林语B区垃圾站，详细了解了该垃圾站运行情况和有关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周庆年要求，要督促小区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工作，从源头减少垃圾量，同时提高垃圾转运率；要加强垃圾站日常管理，设备定期维护，垃圾日产日清，做好清洗、消杀除臭；要合理调整转运时间，降低噪音影响，并与社区保持紧密联系。



11月2日，周庆年书记到保利麓谷林语现场指导交办件整改工作。

随后，周庆年一行来到位于白马街道的文儿洗涤厂，查看了生产车间、锅炉房及废气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备，仔细询问了企业经营状况、环评手续及排污许可手续办理、“三废”排放等情况。周庆年要求企业负责人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逐步淘汰老旧设备，向现代化的工业生产路线转型升级。

市综合协调组副组长潘胜强赴长沙县 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1月2日下午，市综合协调组副组长、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潘胜强到长沙县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对中央、省生态环

境保护督察及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交办件相关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1月2日，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潘胜强到长沙县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潘胜强一行现场查看了青山铺镇宏旺矿业公司矿区停产、生态覆绿及生产设备处置情况，听取了相关方面对交办件整改情况的介绍。

潘胜强要求，属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督管理，切实压实企业生态环境保护的主体责任，明确时间表、任务书、责任人，推进现场余料转运清理、机器设备拆解、矿区生态覆绿等各项工作，确保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办的问题彻底整改到位，助力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 交办 206 件信访举报件 4 件交办件 2 件督办件

截至 11 月 3 日 9: 00, 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交办 8 批共 206 件群众信访举报件, 其中重点件 31 件。按污染类型分, 涉及大气环境污染 103 件(占 50.0%)、噪声环境污染 63 件(占 30.6%)、水环境污染 16 件(占 7.8%)、生态破坏 9 件(占 4.4%)、其他污染 9 件(占 4.4%)、土壤环境污染 6 件(占 2.9%)。按责任单位分, 雨花区 29.5 件、开福区 25.5 件、岳麓区 25 件、天心区 20.5 件、浏阳市 20 件、市城管局 13.5 件、长沙县 12.5 件、望城区 12 件、芙蓉区 11.5 件、宁乡市 9 件、高新区 8 件、经开区 7 件、市城发集团 5 件、湘江新区 3 件、市生态环境局 3 件、市轨道交通集团 1 件。

11 月 3 日下午, 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的 1 件交办件, 目前共交办群众信访举报件 206 件, 交办件 4 件, 督办件 2 件。

截至 11 月 3 日 12: 00, 已收集上报第 1-4 批(97 件)交办件办理情况, 1 件不属实, 其中 23 件已办结, 含重点件 2 件, 办结率 23.7%, 已完成 1-4 批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信息公开。

【区县动态】

1.11月2日下午，岳麓区召开四大家联席工作会议，专门强调要配合做好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会上，岳麓区区委书记周志凯强调，要发挥区迎督办的牵头抓总作用，继续推进“一天一调度、一汇总、一反馈”工作机制；各街道（镇）的联点区领导，要抽时间下沉一线，督导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的整改工作，复核前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效果，快速降低下一阶段信访交办件的数量。岳麓区区委副书记、区长周凡强调，要加强重点项目整治工作，要用较真的工作态度确保监管到位，减少群众信访投诉。岳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杰夫、岳麓区政协主席袁精华出席会议。

2.11月3日下午，开福区召开配合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投诉工作调度会，会议通报了前期信访投诉件处理情况，要求要认真对待下一阶段的信访投诉件办理工作，做到措施更到位，执法更严格，整改更用力，回复更用心。

3.11月2日，雨花区接到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长沙市编号为湘环督交（长）〔2020〕03号交办件后，立即组织召开会议，研究跳马镇混凝土公司环境污染问题交办件办理工作。会议强调，各责任部门要坚决、迅速落实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要求，督促有关单位和企业依法依规积极整改，对照交办件指出的问题，逐一整改，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整改工作。

4.11月2日上午，浏阳市召开11月份市委工作碰头会。会上通报了浏阳市配合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期间接收的信访举报件情况，听取了重点件、重复投诉件整改进度的汇报，部署了重点行业问题整改工作。会议强调，各乡镇(街道)、园区、市直单位要压实责任，扎实抓好问题整改，力争群众满意。11月3日，浏阳市组织人员前往北盛镇、葛家镇、金刚镇、大瑶镇对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

【整改快讯】

1.11月2日晚，长沙高新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高新区麓谷街道麓峰社区咸嘉湖西路麓谷雅园小区北门口有一家‘新疆烤羊肉串’的摊点，油烟、夜间噪音扰民”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督办，有关部门针对该问题制定了夜市整治方案，并联合街道城管办、城管公安大队开展了有关工作。

2.11月1日下午，长沙经开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长沙市洗涤行业长期违法烧板材、违法直排废水、超标排放废水”问题，对湖南万宜洗涤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核查督办。经核查，原万宜洗涤公司用于洗涤的厂房于2018年2月后就停止从事洗涤业务，现场核查未发现洗涤行为和洗涤污染问题。

3.11月2日,芙蓉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芙蓉区东湖街道湖南农业大学附近中湖豪庭(星都汇)在建楼盘从早晨6点至凌晨2、3点施工机器噪音扰民”“芙蓉区东岸街道紫御江山8栋‘人民里’商业中心的步步高超市夜间10点到早晨6点在小区居民区卸货,噪音扰民”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督办。工作人员依法对该工地实施了处罚(无夜间施工审批手续),并责令立即整改。要求步步高超市提交书面整改方案,调整卸货时间,并对货车驾驶员和卸货人员进行教育,避免噪音扰民。

4.11月3日,天心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乌塘路上洗衣店电子显示屏至夜间23点光线强扰民”“坡子街街道湘江中路二段83号航监宿舍部分房屋拆迁,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等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约谈门店负责人,要求其在晚上8点后的非营业时间,关闭户外发光式灯箱招牌;要求有关单位及时清运垃圾、建立围挡,并安排人员加强巡查管控。

5.11月3日,开福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开福区双拥街道科大佳园社区科大佳园南院3栋楼下有一家‘枣木牌’烤鸭店,清晨在烤制过程中散发的异味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经营业主在门店大门处增设一道门帘,定期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维护。

6.11月2日,雨花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湖南欣园园林有限公司对雨花区跳马镇新田村芦狄塘矿坑整治及

生态复绿工程大量卸土时超高作业，没有设挡土墙”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督促施工方加快推进挡土墙建设；现场负责人承诺在 11 月 5 日开工建设挡土墙，并及时清理场内淤泥。

7.11 月 1 日，望城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望府路社区正荣财富小区商场一楼有一个开放式垃圾站，臭气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核查发现该垃圾回收站虽设有卷闸门，但并未关闭，要求管理方世纪华联超市立即进行整改。

8.11 月 3 日，浏阳市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永泰纸业环评批复与实际建设不相符，怀疑该厂排污许可证过期”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相关单位加强监管，企业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生产经营，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9.11 月 2 日，宁乡市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湖南绿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旧塑料洗塑废水溢流直排，洗塑废水超标”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宁乡经开区对该公司溢流口进行了封堵，并对堵塞的回流泵进行了清理和检修，同时该公司安装了一台一体式废水处理设备对沉淀池废水进行深度处理，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10.11 月 2 日，宁乡市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宁乡市城郊街道梅家田社区城市东家小区住户窗户和地面明显有黑色油性粉尘，夜间噪音扰民”“宁乡市横市金丰村忻园寺组有

几处人为的破坏山体，投诉人希望进行覆绿还原”等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监管，加大问题整改力度。要求当事人对两处破坏的山体在一个月内进行覆绿，要求横市镇人民政府对另一处无责任人的山体进行覆绿，目前横市镇人民政府已组织相关人员着手覆绿。

报：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罗海艳、副组长张在峰、总协调人周其伟，长沙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长沙市配合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协调联络组成员

送：湖南湘江新区、长沙高新区、长沙经开区，各区县（市）党委、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731）88661028